

江西省教育厅文件

赣教评字〔2022〕2号

关于进一步规范高校服务外包学生食堂 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高校：

为推动审计整改落实，切实将高校学生食堂零租赁优惠政策惠及学生，结合省审计厅对高校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发现的学生食堂管理方面问题和所提建议，现就进一步规范高校服务外包学生食堂管理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完善服务外包学生食堂引入机制

办好学生食堂是高校服务育人的重要内容，对于保障学生健康成长、维护高校和谐稳定具有重要作用。各高校学生食堂

无论是自办还是服务外包，都要坚持学生食堂为学生的服务宗旨，因校制宜，构建科学、合理的餐饮供给结构，首先确保学生食堂基本大伙的主导地位，高质量保障学生日常餐饮基本需要。在此基础上，为丰富学生餐饮品种，各高校可通过公开招标适度引进社会美誉度高的餐饮实体开设风味特色档口，更好地满足学生差异化、多样化的餐饮需求。

各高校引入企业经营学生食堂基本大伙，要健全完善引入机制，结合学校实际，合理确定准入条件和准入程序，明确严禁转包要求，设定承诺菜品菜价、节假日向学生提供优惠福利等惠及学生的指标，委托有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择优选择依法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能承担食品安全责任、社会信誉良好的社会餐饮企业。高校根据实际，可采取适当收取履约保证金的方式约束企业违约行为。要切实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学生食堂工作的意见》（教发〔2011〕7号）精神，准确把握学生食堂“零租赁”政策的核心要义，切实落实对体现公益性的学生食堂的资金投入责任和优惠政策，为引入的服务企业提供必要的营业场所、基础设施，承担学生食堂基本建设装修、大型维修改造、大型餐饮设备配置和更新，空调、电梯、供暖等大型配套服务设施的投入和运行费用，对服务实体实行“零租赁”，免收管理费，切实减轻服务企业运营成本。各高校要与引入的学生食堂基本大伙和风

味特色档口经营者签订合同及食品安全责任书，约定退出条件。对因企业自身原因导致发生集体性食物中毒事故、存在严重食品安全问题而被查处、查出严重问题限期整改不力、引起学生罢餐等群体性事件、转包或擅自更换履约人、超范围经营、违法经营以及满意度测评较差且问题严重的，要及时终止合同，并积极稳妥地做好相关过渡衔接工作，确保学生餐饮正常稳定供应。对因上述原因导致终止合同的违规企业，相关学校应及时将其违规情况报送省教育厅业务指导部门备案、通报全省高校后勤管理部门。

二、确保学生食堂零租赁政策惠及学生

各高校要充分认识、准确把握学生食堂基本大伙是以满足学生大众化餐饮基本需求为目的的保障性伙食的服务定位及其公益性、服务性等显著特征，保证基本大伙就餐占比，研究制定学生食堂零租赁惠及学生的具体实施办法和操作规程，创新工作举措，在食材采购、花色品种、成品价格、加工烹饪、饭菜质量、卫生安全、营养均衡等方面加强监管，督促服务企业履行合同约定和服务承诺，落实节假日免费餐、家庭困难学生补助、低价菜、免费汤等要求，确保学生食堂基本大伙安全卫生、品种丰富、饭菜可口、营养均衡、价格合理，低价菜数量充足，切实将免收学生食堂管理费政策真正体现到服务学生身上。

风味特色档口是对基本大伙的有益补充。对引进的风味特

色档口，各高校要切实加强监督管理，根据学校实际，可适当收取一定比例的管理费，并实行专账管理，专项用于反哺学生，如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伙食、充实学生食堂基本大伙价格平抑基金、冲抵传统节日学生加餐费用、补贴基本大伙和学生食堂日常基本维护等。未经校方同意，学生食堂承包者不得擅自设置和转包、分包风味特色档口；学生食堂承包者在享受了“零租赁”优惠政策后，不得利用设置或转包、分包风味特色档口收取承包费、管理费、装修费，不得以集中定点采购为由垄断档口食材采购渠道，并以超出市场价标准向档口强行供应大宗食材，防止学生食堂承包者将“零租赁”政策红利攫为己有，变相增加学生经济负担。

三、切实加强学生食堂监督管理

各高校引入社会餐饮企业承办学生食堂基本大伙、风味档口后，不得包而不管或一包了之。要切实落实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和校长第一责任人职责，健全学校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完善职能部门依法监管、学校甲方合同管理、师生员工民主监督相结合的学生食堂监管机制，建立学生食堂基本大伙、风味档口食品安全日常自查制度，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要强化对转包的监管，通过定期检查、抽查、举报核查等方式，及时发现并制止转包或变相转包行为。要严格执行大宗食品集中定点采购和索证索票登记制度，加强服务企业采购食堂基本大伙、风

味档口原材料监督，确保渠道正规、源头可溯、责任可究。有条件的高校可搭建开放式采购平台，实行阶段性公开透明的大宗食品竞标、采购。要完善学生食堂餐饮定价、调价监督机制，建立健全基本大伙、风味档口成本调查和定期公开制度，按照科学合理、公开透明、有关方面共同参与的原则，规范定价、调价的程序和成本核算办法，保证学生食堂基本大伙、风味档口饭菜价格基本稳定，并明显低于校外同类餐饮价格。要加强学生食堂餐费监管，强化校园一卡通的主渠道作用，建立统一电子支付系统，定期对食堂账户进行检查、审计，必要时可追溯到食堂供应商账户，防范以超低价格购进劣质食材等不正当手段来控制菜品菜价。要充分发挥学校膳食委员会作用，丰富师生民主参与食堂管理的方式、途径，定期听取师生意见建议，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及时反馈食品卫生、餐饮价格等问题核查处意见。要建立和完善考核退出机制，实行负面清单制度，严格量化考核，督促服务企业依约经营、守法经营、诚信经营。

高校学生食堂零租赁政策执行情况纳入教育、市场监管等相关部门春秋开学常态化省级督查和不定期专项检查，推动零租赁优惠政策惠及学生落实落地。

各高校在实施过程中的好做法好经验以及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请及时反馈至江西省教育评估监测研究院教育综合事务服务处。

(联系人：吴美平，电话：0791-86756278，邮箱：
317086871@qq.com)



2022年10月25日

(此文件依申请公开)

